

21世纪高职高专规划教材

国际经济与贸易系列

宁波市特色教材

Customs Declaration
Business Operation



报关业务操作

主 编 刘晓斌

21 世纪高职高专规划教材·国际经济与贸易系列
宁波市特色教材

报关业务操作

主 编 刘晓斌

副主编 农晓丹 谢良辰 刘淑娟

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

· 北京 ·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报关业务操作/刘晓斌主编. —北京: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 2012.9

21 世纪高职高专规划教材·国际经济与贸易系列

宁波市特色教材

ISBN 978-7-300-16202-7

I. ①报… II. ①刘… III. ①进出口贸易-海关手续-中国-高等职业教育-教材
IV. ①F752.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2) 第 191552 号

21 世纪高职高专规划教材·国际经济与贸易系列

宁波市特色教材

报关业务操作

主 编 刘晓斌

副主编 农晓丹 谢良辰 刘淑娟

Baoguan Yewu Caozuo

出版发行 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

社 址 北京中关村大街 31 号

邮政编码 100080

电 话 010-62511242 (总编室)

010-62511398 (质管部)

010-82501766 (邮购部)

010-62514148 (门市部)

010-62515195 (发行公司)

010-62515275 (盗版举报)

网 址 <http://www.crup.com.cn>

<http://www.ttrnet.com>(人大教研网)

经 销 新华书店

印 刷 中煤涿州制图印刷厂

规 格 170 mm×228 mm 16 开本

版 次 2012 年 9 月第 1 版

印 张 18.5

印 次 2012 年 9 月第 1 次印刷

字 数 312 000

定 价 34.80 元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印装差错 负责调换

前言

PREFACE

报关是货物进出口的必经环节，随着我国进出口业务快速发展，报关业务量也越来越大。同时，由于一些先进的技术和管理手段在报关行业得以运用，报关行业也得到了快速的发展，报关人才需求量迅速增加。为了满足报关人才培养的需要，我们编写了这本《报关业务操作》教材。

本教材内容紧扣海关总署《报关员资格全国统一考试大纲》，内容安排突破以往传统的章节形式，以实用性为教材编写的基本原则，以进出口商品报关的基本工作任务为主线来组织内容，将教学内容安排为取得报关资格、进出口税费缴纳、一般进出口货物报关、保税货物报关、特定减免税货物报关、暂准进出境货物报关 6 个项目，含 22 个任务及若干工作情景，以项目为单位组织教学，让学生在完成项目任务的过程中学习相关知识，在完成项目任务的过程中加深对专业知识和职业技能的综合运用。考虑到高职高专学生毕业后创业人员较多，而国贸相关专业基本不单独开设税法课程，因此本教材中还增加了与报关业务有关的税费知识。

教材以宁波报关要求为基础，结合宁波电子口岸操作要求，以实际报关案例为训练手段，详解了进出口企业、报关行、货代企业等报关单位和保税货物的报关业务操作规程，适用性较强。

本教材可以用作报关员资格全国统一考试的考试用



书，也可以作为报关工作人员的业务参考书，还可以作为高职高专物流管理、国际贸易、国际商务、报关与国际货运等专业的教材。

在教材的编写过程中，我们参考和引用了国内外同行的成果和观点，得到了宁波市人民政府口岸与打击走私办公室等主管部门的政策指导，得到了浙江九龙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市宏达报关有限公司等企业的业务指导。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为本书的出版提供了大力支持，在此一并表示感谢！

由于编者的知识、阅历、理论水平有限，书中难免会有错疏之处，恳请专家、同行不吝指正。编者 E-mail: liuxiaobin@nbcc.cn。

编 者

2012年8月

目 录

CONTENTS

项目一 取得报关资格	1
任务一 报关基础知识	3
任务二 报关员资格取得	10
任务三 自理报关单位资格取得	23
任务四 代理报关单位资格取得	31
项目二 进出口税费缴纳	41
任务一 关税的计算与缴纳	43
任务二 增值税的计算与缴纳	60
任务三 消费税的计算与缴纳	73
项目三 一般进出口货物报关	83
任务一 制定报关工作方案	85
任务二 申领外贸管制证件	91
任务三 查找商品编码	124
任务四 准备单证与申报	137
任务五 配合查验、缴纳税费、装船或提货	178
项目四 保税货物报关	191
任务一 非物理围网监管的保税加工货物报关 ——以纸质手册管理为例	193
任务二 异地加工和深加工结转业务办理 ——以纸质手册管理为例	204
任务三 物理围网监管的保税加工货物报关 ——以出口加工区为例	215



任务四 保税物流货物报关——以保税区为例	226
项目五 特定减免税货物报关	237
任务一 特定减免税申请	239
任务二 特定减免税货物的进口报关	252
任务三 特定减免税货物后续处置和解除监管	259
项目六 暂准进出境货物报关	267
任务一 使用 ATA 单证册报关的暂准进出境货物报关	269
任务二 不使用 ATA 单证册的展览品的报关	277
任务三 暂时进出口货物的报关	283
参考文献	289

项目一

取得报关资格

报关是指进出口货物收发货人、进出境运输工具负责人、进出境物品所有人或者代理人向海关办理货物、物品或运输工具进出境手续及相关海关事务的过程，包括向海关申报、交验单据证件，并接受海关的监管和检查等。报关是履行海关进出境手续的必要环节之一。要履行进出口货物的报关手续，必须先经海关批准成为报关单位，由报关单位指派专人即报关员办理报关业务。报关员必须经海关培训、考核合格并获得由海关颁发的《报关员证》后才可以开展报关业务。



任务一 报关基础知识



知识目标

1. 理解海关、报关含义；
2. 明确报关主管部门的设置情况；
3. 掌握报关内容、海关的权力与职能。



能力目标

1. 了解海关的机构设置、相关部门的权力及职能；
2. 当进出境业务发生时，能确定哪些内容需要报关，到何处报关。



任务引入

宁波华田国际贸易有限公司是一家工贸结合的企业，主营范围为纺织服装的生产和进出口。随着近几年公司规模的扩大，公司业务范围扩大到机电设备、粮油食品、化妆品、五金矿产品的进出口，同时承接“三来一补”等业务。该公司目前有四个业务部，业务一部负责纺织服装的进出口业务及服装的加工贸易业务；业务二部负责机电设备的进出口业务；业务三部负责粮油食品和化妆品的进出口业务；业务四部负责五金矿产品的进出口业务。公司为了了解海关对该公司进出口货物的具体要求，组织相关业务人员学习通关知识。对进出口企业而言，通关有哪些要求呢？



基本知识

一、报关的含义

报关是指进出口货物收发货人、进出境运输工具负责人、进出境物品的所有人或代理人向海关办理货物、物品或运输工具进出境手续及相关海关事务的过程。报关分为自理报关和代理报关。

报关与通关的区别：报关是从海关行政管理相对人的角度，仅指向海关办理进出境及相关手续；通关不仅包括报关，还包括海关对进出境运输工具、货物、物品依法进行监督，核准其进出境的管理过程。

二、报关的基本内容

（一）进出境运输工具报关的基本内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法》（以下简称《海关法》）的规定，所有进出我国关境的运输工具必须经由设立海关的港口、车站、机场、国界孔道、国际邮件互换局（交换站）及其他有海关监督业务的场所，以及虽未设立海关，但是经国务院批准的进出境地点申报进出境。进出境申报是运输工具报关的主要内容，进出境运输工具负责人或其代理人在运输工具进入或驶离我国关境时均应如实向海关申报运输工具所载旅客人数、进出口货物数量、装卸时间等基本情况。

1. 运输工具申报的基本内容

运输工具进出境的时间、航次（车次）、停靠地点等；

进出境时所载运货物的情况（包括过境货物、转运货物、溢短卸（装）货物的基本情况）；

运输工具服务人员名单及其自用物品、货币等情况；

运输工具所载旅客情况；

运输工具所载邮递物品、行李物品情况；

其他需要向海关申报的情况，如由于不可抗力，运输工具被迫在未设关地点停泊、降落，或者抛掷、起卸货物、物品等情况。

除此以外，运输工具报关时还需要提交运输工具从事国际合法性运输所必备的相关证明文件，如船舶国籍证明、吨税证书、海关监管簿、签证簿等，必要时



还需要出具保证书或缴纳保证金。

进出境运输工具负责人或其代理人向海关申报以上情况后，有时还需应海关的要求配合检查，经海关审核确认符合海关监管要求的，方可上下旅客、装卸货物。

2. 运输工具舱单申报

我国海关将运输工具舱单申报作为进出境运输工具报关的重要事项之一。

进出境运输工具舱单（简称舱单）是指反映进出境运输工具所载货物、物品及旅客信息的单据。包括：

（1）原始舱单：是指舱单传输人向海关传输的反映进境运输工具装载货物、物品或乘载信息的舱单。

（2）预配舱单：是指反映出境运输工具预计转载货物、物品或乘载信息的舱单。

（3）装载舱单：是指反映出境运输工具实际配载货物、物品或载有旅客信息的舱单。进出境运输工具载有货物、物品的，舱单内容应当包括总提（运）单及其项下的分提（运）单信息。

需要说明的是，海关接受原始舱单主要数据传输后，收货人、受委托的报关企业方可向海关办理货物、物品的申报手续。进境运输工具载有旅客的，舱单传输人应当在规定时限向海关传输原始舱单电子数据。

以集装箱运输的货物、物品，出口货物发货人应当在货物、物品装箱前向海关传输装箱清单电子数据。出境运输工具预计载有旅客的，舱单传输人应当在出境旅客办理登机（船、车）手续前向海关传输预配舱单电子数据。舱单传输人应当在旅客办理登机（船、车）手续后，运输工具上客前向海关传输承载舱单电子数据。运输工具负责人应当在货物、物品装载完毕或者旅客全部登机（船、车）后向海关提交结关申请，经海关办结结关手续后，出境工具方可离境。

（二）进出境货物报关的基本内容

根据海关规定，进出境货物的报关业务应由依法取得报关从业资格并在海关注册的报关员办理。进出境货物的报关业务包括：按照规定填制报关单，如实申报进出口货物的商品编码、实际成交价格、原产地及相应优惠贸易协定代码，并办理提交报关单证等事宜；申请办理缴纳税费和退税、补税事宜；申请办理加工贸易合同备案、变更、核销及保税监管等事宜；申请办理进出口货物减税、免税等事宜；申请办理进出口货物的查验、结关等事宜；申请办理应当由报关单位办理的其他事宜。



（三）进出境物品报关的基本内容

《海关法》规定：个人携带进出境的行李物品、邮寄进出境物品，应当以自用合理数量为限。对于行李物品，自用是指进出境旅客本人自用、馈赠亲友而非为出售或出租用的物品。合理数量是指海关根据进出境旅客旅行目的和居留时间所规定的正常数量；对于邮递物品，则指的是海关对进出境邮递物品规定的征、免税限制数量。自用合理数量原则是海关对进出境物品监管的基本原则，也是对进出境物品报关的基本要求。

需要注意的是，对于随身携带或经邮政渠道进出境的货物要按进出境货物办理进出境报关手续。经海关登记准予暂时免税进境或者暂时免税出境的物品，应当由本人复带出境或进境。享有外交特权和豁免权的外国机构及工作人员的公务用品或者自用物品进出境，依照有关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办理。

1. 进出境行李物品的报关

我国海关对进出境行李物品的报关采用“红绿通道”制度。我国海关规定，进出境旅客在向海关申报时，可以在分别以红色和绿色作为标记的两种通道中选择。带有绿色标志的通道（无申报通道）适用于携运物品在数量和价值上均不超过免税限额，且无国家限制或禁止进出境物品的旅客；带有红色标志的通道（申报通道）则适用于携带有应向海关申报物品的旅客。对于选择红色通道的旅客，必须填写《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进（出）境旅客行李物品申报表》或海关规定的其他申报单证，在进出境地向海关作出书面报告。

自2008年2月1日起，海关在全国各对外开放口岸实行新的进出境旅客申报制度，主要有以下几项规定：

（1）进出境旅客没有携带应向海关申报物品的，无须填写申报单，选择“无申报通道”通关。

（2）进出境旅客携带有应向海关申报物品的，须填写申报单，向海关进行书面申报，并选择“申报通道”通关（海关免于监管人员以及随同成人旅行的16周岁以下旅客除外）。

（3）持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主管部门给予外交、礼遇签证的进出境旅客，通关时应主动向海关出示本人有效证件，海关以此予以免验礼遇。

2. 进出境邮递物品的报关

进出境邮递物品的报关以《报税单》或绿色标签为据向海关报关。进出境邮递物品的申报方式由其特殊的邮递运输方式决定，我国是《万国邮政公约》的签约国，根据规定，进出口邮包必须由寄件人填写《报税单》（小包邮件填写绿色



标签),列明所寄物品的名称、价值、数量等,以此向邮包寄达国家的海关申报。进出境邮递物品的《报税单》和绿色标签随同物品通过邮政企业或快递公司呈递给海关。

三、报关工作的主管部门

报关工作的主管部门为海关总署及下属的直属海关、隶属海关。海关是一国在沿海、边境或内陆口岸设立的执行进出口监督管理的国家行政机关。

(一) 海关的设置

海关的机构设置为海关总署、直属海关和隶属海关三级。隶属海关由直属海关领导,向直属海关负责;直属海关由海关总署领导,向海关总署负责。

我国海关是我国的进出境监督管理机关,实行垂直管理体制,在组织机构上分为以下3个层级:第一层级是海关总署;第二层级是广东分署、天津和上海2个特派员办事处、41个直属海关(除香港、澳门、台湾地区外)和2所海关学校,分布在全国31个省、自治区、直辖市;第三层级是各直属海关下辖的562个隶属海关机构。此外,在布鲁塞尔、莫斯科、华盛顿以及香港等地也设有海关派驻机构。

海关总署是国务院的直属机构,在国务院领导下统一管理全国海关机构、人员编制、经费物资等各项海关业务,是海关系统的最高领导部门。直属海关是指直接由海关总署领导,负责管理一定区域范围内海关业务的海关部门。直属海关就本关区的海关事务独立行使职权,向海关总署负责。隶属海关是指由直属海关领导,负责办理具体海关业务的海关部门,是海关进出境监督管理职能的基本执行单位,一般都设在口岸和海关业务集中的地点。

(二) 海关的基本职能

海关的基本职能主要包括以下几方面:

- (1) 监管进出境的运输工具、货物、行李物品、邮递物品和其他物品。
- (2) 征收关税和其他税、费。海关可以依法在进出口环节代征税款以及依法收取费用。
- (3) 查缉走私,打击走私活动,查处走私案件,缉拿走私犯罪人员、惩罚走私行为。
- (4) 编制海关统计表。海关统计表又称海关统计,海关统计即对国家进出口货物进行贸易统计。
- (5) 办理海关其他业务。



（三）海关的权力

根据《海关法》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海关在执行职务过程中，可以行使以下权力：

1. 检查权

除法律另有规定外，在海关监管区检查进出境运输工具；在海关监管区和海关附近沿海沿边规定地区，检查有走私嫌疑的运输工具和藏匿走私货物、物品的场所，检查走私嫌疑人的身体，检查与进出口活动有关的生产经营情况和货物。

2. 查阅权

查阅进出境人员的证件，查阅与进出境运输工具、货物、物品有关的合同、发票、账册、单据、记录、文件、业务函电、录音录像制品和其他的有关资料等。

3. 查问权

对违反《海关法》或相关法律法规的嫌疑人进行查问。

4. 查验权

查验进出境货物、个人携带进出境的行李物品、邮寄进出境的物品。

5. 复制权

复制与进出境运输工具、货物、物品有关的合同、发票、账册、记录、文件、业务函电、录音录像制品和其他的有关资料等。

6. 询问权

询问被稽查人的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和其他有关人员与进出口活动有关的情况和问题。

7. 查询权

查询被稽查人在商业银行或者其他金融机构的存款账户。

8. 封存权

发现被稽查人有可能转移、隐匿、篡改、毁弃账簿的，可以暂时封存其账簿、凭证等资料；发现被稽查人进出口货物有违反《海关法》和其他有关法律法规规定的，可封存有关进出口货物。

9. 扣留权

扣留违反《海关法》的进出境运输工具、货物和物品及与之有关的合同、发票、账册、单据、记录、文件、业务函电、录音录像制品和其他的有关资料等。扣留走私罪嫌疑人，时间一般不超过 24 小时，特殊情况可延长至 48 小时。



10. 扣留移送权

海关对查获的走私罪案件，扣留当事人移送缉私警察侦办。对于事实清楚、证据确凿、需追究刑事责任的，由缉私警察将走私罪嫌疑人移送检察院提起公诉，追究其刑事责任。

11. 连续追缉权

对违抗海关监管逃逸的进出境运输工具或个人，可连续追至海关监管区和海关附近沿海沿边规定地区以外，将其带回处理。

12. 处罚权

对尚未构成走私罪的违法当事人进行行政处罚。包括对走私货物、物品及违法所得处以没收，对有走私行为和违反海关监管规定行为的当事人处以罚款，对有违法行为的报关企业和报关员处以暂停或取消其报关资格的惩罚。

13. 佩带和使用武器权

海关工作人员为履行职责，可以依法佩带武器，并可在履行职责时使用武器。

14. 强制执行权

在有关当事人不依法履行义务的情况下，为实现海关的有效行政管理，海关可按照法定程序，采取法定的强制手段，迫使当事人履行法定义务。海关的强制执行权包括强制扣税、强制履行海关处罚决定等。



任务实施

本项目主要是学习相关海关报关基础知识，明确货物、物品或运输工具进出境必须向进出境所在地隶属海关报关，符合要求后方能进出境。



知识链接

宁波海关概况

浙江省有杭州海关和宁波海关两个直属海关，宁波海关是国家设在宁波口岸的进出境监督管理机关，是直属国家海关总署的正厅（局）级直属海关。监管区域为宁波市行政区及其海域，是一个以海运货物监管为主，业务门类齐全的综合海关。下辖现场业务处、驻经济技术开发区办事处、驻余姚办事处、驻慈溪



办事处、驻鄞州办事处 5 个派驻机构，以及镇海海关、保税区海关、北仑海关、大榭海关、象山海关、机场海关 6 个隶属海关。



思考练习

1. 与海关或者相关报关单位联系，组织一次调研，了解我国海关管理的基本规定。
2. 选择一项或几项海关管理的工作内容，搜集相关的案例或资料，分小组进行讨论学习，谈谈各自对于海关管理的理解。
3. 华远号于 2008 年 1 月 20 日从宁波北仑港进境，该批货物委托新风报关行的报关员小夏代理报关。小夏向新来实习的报关员提出了以下问题，新来实习的报关员应如何解答？
 - (1) 海关调查人员应如何开展走私案件调查？
 - (2) 报关员在报关时，应注意向海关说明哪些事项？
 - (3) 作为报关员应如何开展进出境行李物品及进出境邮递物品的报关？



任务二

报关员资格取得



知识目标

1. 了解报关员考试流程；
2. 明确报关员报考的条件及考试内容；
3. 明确办理报关员注册登记的材料种类；
4. 明确《报关员资格证书》和《报关员证》的有效期。



能力目标

1. 能根据报关员考试流程报名参加报关员考试；
2. 能根据海关规定准备报关员注册登记材料，办理报关员注册登记。